



# GET NICE HOLDINGS LIMITED

##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4)

### 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之經審核綜合業績

#### 業績

結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上一年財政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b>79,045</b>	76,877
其他營運收入	4	<b>2,328</b>	220
物業及設備之折舊及攤銷		<b>(1,776)</b>	(1,799)
無形資產之攤銷		<b>(201)</b>	(127)
商譽之攤銷		<b>(328)</b>	—
佣金開支		<b>(10,606)</b>	(12,920)
融資成本	5	<b>(6,011)</b>	(3,561)
員工成本		<b>(10,032)</b>	(8,373)
其他營運開支		<b>(13,000)</b>	(12,814)
經營溢利	6	<b>39,419</b>	37,503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b>(4)</b>	—
稅前溢利		<b>39,415</b>	37,503
稅項	7	<b>(6,009)</b>	(7,364)

	附註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純利		<u>33,406</u>	<u>30,139</u>
股息	8	<u>20,038</u>	<u>22,500</u>
每股盈利	9	<u>10.5港仙</u>	<u>10.0港仙</u>

附註：

#### 1. 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並就重估物業、物業投資及證券投資作出修訂。

於二零零四年，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多項新增及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財務報告準則」）（下文統稱「新財務報告準則」），並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惟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除外。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無提早採納該等新財務報告準則。

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適用於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任何企業合併。本集團並無進行協議日期為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以後之任何企業合併。因此，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對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任何影響。

管理層仍然研究其他新財務報告準則可能產生之影響，惟目前未能確定其他新財務報告準則是否將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產生重大影響。其他新財務報告準則可能導致日後之業績及財務狀況之編製及呈列方式出現改變。

## 2. 營業額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佣金及經紀佣金	40,318	45,430
包銷及配售佣金	6,358	2,638
利息收入來源：		
— 客戶	29,828	24,837
— 財務機構	53	98
— 結算公司	1	2
結算及手續費收入	1,752	2,470
顧問費收入	375	1,162
物業租金收入	360	240
	<u>79,045</u>	<u>76,877</u>

## 3. 分類資料

### 地域分類

本集團全部業務以香港為根據地，而本集團全部營業額及稅前溢利來自香港。本公佈內並無披露按地域分類之分析。

### 業務分類

	經紀		證券保證金融資		企業融資		投資		綜合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收益										
營業額	<u>46,204</u>	<u>50,457</u>	<u>29,446</u>	<u>24,538</u>	<u>3,035</u>	<u>1,642</u>	<u>360</u>	<u>240</u>	<u>79,045</u>	<u>76,877</u>
業績										
分類溢利(虧損)	<u>15,408</u>	<u>20,586</u>	<u>21,522</u>	<u>16,137</u>	<u>2,309</u>	<u>916</u>	<u>1,624</u>	<u>417</u>	<u>40,863</u>	<u>38,056</u>
未分配收入 及費用									(1,444)	(553)
攤佔聯營公司業績									(4)	-
稅前溢利									<u>39,415</u>	<u>37,503</u>
稅項									<u>(6,009)</u>	<u>(7,364)</u>
本年度溢利									<u>33,406</u>	<u>30,139</u>

#### 4. 其他營運收入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重估物業及設備盈餘	704	—
股息收入	—	51
非作買賣用途證券之變現收益淨額	1,263	125
錯誤執行交易之收益淨額	—	42
其他收入	361	2
	<u>2,328</u>	<u>220</u>

#### 5. 融資成本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利息：		
— 須於五年內悉數償還之 銀行貸款及透支	5,173	3,517
— 可換股票據	92	—
銀行手續費	746	44
	<u>6,011</u>	<u>3,561</u>

#### 6. 經營溢利

經營溢利經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證券保證金客戶貸款撥備	—	2,100
核數師酬金	780	450
出售物業及設備之虧損	776	—
租賃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1,961	2,344
來自物業投資之租金收入，扣除支出 5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45,000港元)	(304)	(195)
撥回證券保證金客戶貸款之撥備	(249)	—
	<u>(249)</u>	<u>—</u>

## 7. 稅項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香港利得稅		
本年度	6,467	6,756
往年度不足撥備	13	608
	<u>6,480</u>	<u>7,364</u>
遞延稅項	(471)	—
	<u>6,009</u>	<u>7,364</u>

香港利得稅乃按兩個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以17.5%之稅率計算。

## 8. 股息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已付，中期－每股2.5港仙 (二零零四年：2.5港仙)	7,500	7,500
擬派，末期－每股2.5港仙 (二零零四年：5港仙)	12,538	15,000
	<u>20,038</u>	<u>22,500</u>

## 9. 每股盈利

本年度之每股盈利乃根據年內之純利約33,406,000港元(二零零四年：30,139,000港元)及於年內加權平均數317,205,479股之普通股股份(二零零四年：300,000,000股)計算。

## 末期股息

董事已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2.5港仙。連同年內已派付之中期股息，本年度之股息合共為每股5港仙。

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或前後向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名列公司股東登記冊內之股東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二日至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四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五年八月二十四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及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零五年八月十九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秘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以便辦理登記手續。

## 業務回顧

香港經濟於二零零四／零五財政年度展現全方位顯著回升。經濟復甦令勞動市場趨向穩定及再度刺激私人消費及投資活動，促成包含更多業務商機的有利轉變。為了掌握區內經濟持續改善的優勢，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收購Steppington Holdings Limited的100%已發行股本。被收購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期貨及期權經紀服務、證券保證金融資及企業融資服務。本集團相信有關收購將擴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並提升本集團於香港的市場地位，從而增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約79,000,000港元，較上年輕微增長3%，而純利則較一年前公佈業績時上升11%至約33,000,000港元。

## 經紀業務收入及證券保證金融資之利息收入

雖然二零零四／零五財政年度是難以預測的一年，股票、債券、商品及能源市場價格走勢各走極端，但與上一年比較，回顧年度的市場平均成交額仍然錄得約14%的雙位數字增長。股票市場的每日平均成交額由二零零三／零四財政年度的140億港元躍升至二零零四／零五財政年度的160億港元，而基準恆生指數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收市報13,517點，與指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收市時比較上升6.5%。指數呈現上升趨勢主要源於低利率、就業率上升、物業價格向好、大陸自由貿易計劃導致之零售額上升及資金流入，均構成有利於股票市場之因素。為了掌握經濟持續改善的優勢，本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三月收購Steppington Holdings Limited的100%已發行股本。被收購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期貨及期權經紀服務、證券保證金融資及企業融資服務。本集團相信有關收購將擴大本集團的客戶基礎，並提升本集團

於香港的市場地位，從而增強本集團的盈利能力。於回顧年度內，經紀業務錄得營業額46,000,000港元，較上一年下跌8%，而經紀部門的分類業績則錄得溢利15,000,000港元，較上一年同期下跌25%。本集團於經紀業務的表現及邊際利潤下跌乃無可避免，原因為須面對更為劇烈的市場競爭壓力。本集團計劃進行多元化投資及建立更為均衡的業務投資組合，藉此抵銷經紀業務面對的嚴峻市場環境。

證券保證金融資的分類業績較上一年顯著上升33%，主要原因為保證金融資的平均水平上升。

### **配售及包銷供股及股份**

在表現優異的一小隊專業人士管理下，配售及包銷於本年度錄得顯著增長。該部門的有關佣金收入為6,000,000港元，較上一年度上升2.4倍。於本年度內，本集團完成10項股份配售及包銷項目。整體而言，該項業務的盈利表現視乎市場情況。

### **企業融資**

本集團繼續專注向上市發行人提供財務顧問服務。企業融資部門於本年度已完成10項有關上市規則及收購守則的財務顧問項目，並於本年度錄得純利約2,000,000港元。

### **財務回顧**

本集團經常保持着高水平的流動資產作營運。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淨流動資產為約356,000,000港元，增長約40%。由於透過先舊後新配售及行使購股權而發行股份所注入之新資本，本集團之未償還貸款(包括銀行透支、按揭貸款及於一年內償還短期銀行貸款)由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約203,000,000港元減少至本年度約129,000,000港元。銀行貸款(以浮息計算)主要用以向證券保證金客戶提供保證金貸款。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即總負債除以股東資金)減少至0.7倍(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為1倍)。該減少主要由於減少銀行貸款向證券保證金客戶提供融資。

由於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均以香港幣值列賬，故本集團之業務不會面對重大滙率波動之風險。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為626,000,000港元，當中129,000,000港元已動用。該銀行信貸額以保證金客戶之抵押證券及本公司提供之公司擔保作抵押。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就收購租賃物業裝修之資本承擔為2,000,000港元。

### 收購附屬公司之重大事項

於本年度內，集團以代價246,000,000港元，收購Steppington Holdings Limited及其附屬公司（「Steppington集團」）的100%已發行股本。Steppington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金融服務，包括證券買賣及經紀服務、期貨及期權經紀服務，以及證券保證金融資及企業融資服務。

### 可換股票據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發行為數80,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其中39,000,000港元已於本年度內兌換為股份。於年結日後，餘額為41,000,000港元的可換股票據亦已悉數兌換為股份。因此，本集團的股本基礎已獲得進一步加強。

### 結算日後事項

- (a) 於二零零五年二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多名認購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已同意發行及認購人已同意認購本金額200,000,000港元並於二零零八年到期的可換股票據，該票據按年息率三厘計息。認購協議已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六日完成。
- (b) 於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一名配售代理已訂立配售協議，促使多名認購人認購50,000,000股本公司新股份，價格為每股82港仙。配售股份佔本公司現有已發行股本約11.07%及佔經配售事項擴大後之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97%。

### 員工

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45位全職僱員（二零零四年：28位）及84位客戶主任（二零零四年：59位），其中24名亦獲聘為本集團之全職僱員。本集團乃按照行業慣例及員工個別表現釐度員工酬金。

## 前景

在消費者需求及投資者意欲顯著改善的同時，而大陸經濟保持優異及穩定增長，所有該等極為有利因素均有助支持香港的資本市場活動。本集團預計香港經濟將於來年及二零零五年下半年維持其復甦動力，中國的主要國有企業及銀行將透過於香港上市而進行大規模的集資活動，均有利於香港經濟及資本市場。本集團已就此作出充份準備以掌握該情況，藉此盡量爭取所得的業務發展商機。本集團深信在本集團管理層的遠見及貢獻下，本集團將在物色嶄新收入來源及提高本集團市場佔有率方面，繼續維持較其他競爭者更為出色的競爭優勢。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股份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廖俊寧先生、藺之航先生及鍾偉強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核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管制度。審核委員會已與公司董事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就內部監控及編製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之財政匯報事宜進行討論。

##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聯交所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列之最佳應用守則，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並無按最佳應用守則第七段規定之特定任期委任。惟須依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於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

## 於聯交所網頁刊發年度業績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間於聯交所網頁刊登詳盡業績公佈，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5(1)至45(3)段所規定之一切資料。

## 致謝

對於員工及客戶主任努力不懈克盡厥職與我們一起渡過所有時刻，以及我們股東及客戶不斷支持，本人謹代表董事會給予真誠的致謝。

承董事會命  
主席  
洪漢文

香港，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洪漢文先生、湛威豪先生、岑建偉先生、王湘江先生及鄭偉浩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廖俊寧先生、藺之航先生及鍾偉強先生。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信報刊登的內容